法制审核结果

**下化乡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流程图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案件承办机构 | 在作出行政执法决定前，根据《下化乡重大行政执法 决定法制审核清单》内容 |

(一)对拟作出的重大行政 执法决定主体合法、事实清 楚、证据合法充分、依据准确、 裁量适当、执法程序合法、执 法文书完备、规范的，提出同 意的意见；

(二)对拟作出的重大行政 执法决定事实认定不清、证据 和执法程序有瑕疵、执法文书 不规范、裁量不适当的，提出 纠正的意见；

(三)对拟作出的重大行政 执法决定存在主体不合法、主 要证据不合法、依据不准确、 执法程序不合法的，提出不予 作出行政执法决定的意见；

(四)对违法行为涉嫌犯罪

的，提出移送意见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(一)重大行政执 法决定建议及情况 说明；(二)重大行政执 法决定调查(审查) 终结报告；(三)重大行政执 法决定书代拟稿；(四)重大行政执 法决定相关法律依 据和证据资料；(五)经听证或评 估的，应当提交听 证笔录或评估报 告；(六)其他需要提 交的材料。 | 审核重点法制提交法制审核审核机构(一)行政执法主体是否 合法，行政执法人员是否 具备执法资格；(二)执法程序是否合 法；(三)案件事实是否清 楚，证据是否合法充分；(四)适用法律、法规、 规章是否准确，裁量基准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案情复杂的，经行政执法机 关负责人批准，可延长10 个工作日。 | 运用是否适当；(五)执法是否超越行政 执法机关法定权限。(六)执法文书是否完 备、规范；(七)违法行为是否涉嫌 犯罪、需要移送司法机关；(八)其他应当审核的内 容。 |